

天津自考生如何转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52/2021_2022__E5_A4_A9_E6_B4_A5_E8_87_AA_E8_c67_152405.htm 1. 转出考试 本市自学考试在籍考生，因工作调动或户口迁移等原因需要转到外省（直辖市、自治区）考试的可办理转出手续，具体转出程序为：（1）凡转往外省（直辖市、自治区）的考试成绩，要办理一次性成绩转出手续，将该准考证号下所有合格成绩全部转出。（2）考生持准考证、身份证、单科合格证到考籍所在的区、县自考办办理转考手续，区、县自考办核对无误后送交市自考办。市自考办打印出“考生成绩转移（合并）证明”，用机要方式寄给转入省（直辖市、自治区）自考办。（3）办理转出手续的考生，须交纳复查考试成绩费10元/次，机要邮寄费20元/次。 2. 转入考试 外省（直辖市、自治区）的考生由于工作调动、户口迁移等原因来本市参加自学考试，需要办理考籍转入手续。具体转入程序为：（1）考生须将所取得的合格成绩及转考证明由原所在的省（直辖市、自治区）自考办用机要方式寄到本市。（2）当转入考生取得本市在籍考生资格后，持本市准考证、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到市自考办办理归档手续。 3. 考生办理转出考试成绩的时间为：（1）本市各考区之间互转的，考生可到本人考籍所在区、县自考办办理成绩转出手续，区、县自考办将所有转出成绩汇总，于每次办理毕业审核工作开始前（每年的6月上旬和12月上旬）集中送交市自考办办理。（2）转往外省（直辖市、自治区）的考试成绩，考生可到本人考籍所在区、县自考办办理成绩转出手续，区、县自考办将转出成

绩送交市自考办，由市自考办以机要形式寄出（每月邮寄一次）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